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财通证券”）作为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1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3.90 元，共计募集资金 97,99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9,693.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952 号《验资报告》。

2、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0 号）核准，日月股份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36,792.45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963,207.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82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7,131.66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833.86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72.02 万元。

2、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

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上述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尚未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 13,604.55 万元（不包含应置换的发行费用 76.3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19,556.6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0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60.28 万元（不含增值税））。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东支行	39152001048888899	271,316,610.7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东支行	39152001046666669	1,195,566,037.74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 转债募集资金
合 计		1,466,882,648.5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69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33.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020.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10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	否	60,693.00	60,693.00	60,693.00	13,833.86	37,020.95	-23,672.05	61.00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0.00	29,000.00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89,693.00	89,693.00	89,693.00	13,833.86	66,020.95	-37,505.91	73.6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1,045.9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17,826.61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见“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396.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12 万吨大型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4,100.00	84,100.00	未作分期承诺	0.00	0.00	不适用	0.00%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296.32	35,296.32	未作分期承诺	0.00	0.00	不适用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19,396.32	119,396.32		0.00	0.0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其他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不单独产生营业收入，其经营效益主要在于公司通过自建产能，降低对外协加工厂商的依赖，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精加工铸件配套服务，故无法测算效益。

2、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

公司“年产 12 万吨大型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不单独产生营业收入，其经营效益主要在于通过自建产能，降低对外协加工厂商的依赖，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精加工铸件配套服务，在巩固和发展现有客户群体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市场，发展新客户尤其是业内高端客户，同时促进公司盈利点从毛坯铸造向精加工领域自然延伸，进一步获取精加工利润，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快速、持续发展。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0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项目完工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此议案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此议案在 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

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期限结构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活期存款增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9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019 年 9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期限结构型理财产品。具体参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告资料《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到期并进行赎回。

2、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八、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日月重工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日月重工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日月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财通证券认为，日月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

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卓小伟
卓小伟

吴云建
吴云建

